

國立臺灣大學『華南銀行贊助希望入學計畫學生獎助學金』設置要點

- 一、設置宗旨：華南商業銀行(以下簡稱甲方)為回饋社會，並認同國立臺灣大學(以下簡稱乙方)辦理希望入學計畫，招收及培育弱勢學生之理念，期許其將來貢獻所學及服務社會人群，特設置本獎助學金。
- 二、設置方式：甲方連續捐款五年，每年新臺幣 150 萬元，合計新臺幣 750 萬元整於乙方校務基金專帳。
- 三、獎助學金金額及作業時程：依國立臺灣大學希望助學金設置要點辦理(以下簡稱希望助學金設置要點)。
- 四、獎助學金名額：每年預計 30 名，補助 5 萬元；得視本獎助學金專戶餘額，調整補助名額。
- 五、申請方式：

凡乙方希望計畫入學生每年經希望助學金設置要點審查符合獲獎資格者，在學期間可獲得補助；若有缺額，再遴選獲得希望助學金學生遞補。
- 六、本獎助學金審查結果由乙方學務處生輔組送甲方複核確定獎助名單。
- 七、每年會計年度結束時，乙方學務處應提供當年度甲方贊助本獎助學金之撥款清冊給甲方。
- 八、甲方將設置專責導師，可提供學生生涯諮詢及生活輔導，歡迎學生主動連繫。另有不定期之活動通知，邀請同學自由參加。
- 九、本要點經乙方行政會議通過後，自發布日施行。